

基因改造食品申請查驗登記作業流程：

- (1) **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以下簡稱本署)提出申請：**業者提出基因改造食品申請資料並繳費(新台幣貳拾伍萬元/現金或支票)。
- (2) **通知業者送樣：**發文通知申請業者送樣。
- (3) **通知本署研檢組檢驗：**通知研究檢驗組準備檢驗並附「受理檢驗項目及收費對照表」。
- (4) **樣品送至研究檢驗組：**業者檢附食品組發文之通知函、參考樣品(封籤)及檢驗方法至研究檢驗組並繳費(新台幣伍拾萬元/現金或支票)。
- (5) **送請審議小組會議審查：**本署將申請資料送請審議小組依據「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方法」進行審查，並召開審議小組會議。
- (6) **向本署送交審查報告：**專家會議完成食品安全評估審查報告並送交本署。
- (7) **向食品組送交檢驗結果：**研檢組完成鑑別檢驗後，通知食品組檢驗結果。
- (8) **通知業者審查結果：**本署將審查及檢驗結果彙整，核可產品核發許可函。